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

地址：108220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

聯絡人：許堅霆

電話：(02)25553000#2220

傳真：(02)2302-7417

電子郵件：A5394@tpec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鍋爐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醫工字第11530230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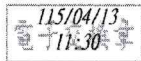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標公告_1份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115年度忠孝院區儲熱水箱及和平院區熱泵熱水系統汰換財物採購案」業已上網公告招標，並將於115年4月20日上午11時00分截止收件，是日下午3時於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8開標室辦理開標，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鍋爐協會

副本：



來文



* 1150061151 *

公開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5/04/10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楊立群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1144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bv9794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41231P0063a115
	標案名稱	115年度忠孝院區儲熱水箱及和平院區熱泵熱水系統汰換財物採購案
	標的分類	財物類 434 - 烤箱, 熔爐燃燒器及其零件
	財物採購性質	買受,定製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代辦 · 洽辦機關：3.79.14.1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5,865,7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	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	否
--	-----------------	---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3
	招標狀態	招標期限標準第八條第二項情形重行第一次或以後各次招標
	公告日	115/04/10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0元
	總計	20元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	
投標須知下載	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

截止投標	115/04/20 11:00
開標時間	115/04/20 15:00
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開標室S308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20萬元整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●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「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」，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，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，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，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，請廠商提早作業。 ●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，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，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，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。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
	履約期限	詳附加說明欄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				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無預算				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之營業項目代碼、營業項目：CA02060金屬容器製造業、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、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、D401010熱能供應業、E604010機械安裝業、F113010機械批發業或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(應檢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			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 <table><tr><td>資格項目</td><td>附加說明</td></tr><tr><td>廠商或其受雇人、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</td><td>(1)行政院勞動部核發之鍋爐操作人員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1人(含)以上。 (2)缺氧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1人(含)以上。 (3)上述人員於投標時另</td></tr>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或其受雇人、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	(1)行政院勞動部核發之鍋爐操作人員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1人(含)以上。 (2)缺氧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1人(含)以上。 (3)上述人員於投標時另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或其受雇人、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	(1)行政院勞動部核發之鍋爐操作人員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1人(含)以上。 (2)缺氧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1人(含)以上。 (3)上述人員於投標時另					

		檢附其勞保投保資料(需加保1個月以上)。 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4目。
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
附加說明	本次招標附加說明如下： ※本次招標文件未經重大改變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開標時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。 ※請投標廠商重新領標，並請檢附本次領標之領標憑據投標；惟投標廠商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之領標憑據投標者，仍視為合格標。 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 ※採書面投標者，請於招標機關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逾截止日期者，判定為不合格標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可。 [其他]： ※洽辦機關名稱（地址/承辦人/電話）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（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9樓/承辦人：許堅靈/電話：(02)25553000#2220）。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※履約期限：(1) 忠孝院區醫療大樓熱水儲槽設備汰換項目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150天內將採購標的送達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（指定之場所），安裝測試完畢，且測試結果符合契約約定。(2) 和平院區熱水用熱泵設備汰換項目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100天內將採購標的送達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院區（指定之場所），安裝測試完畢，且測試結果符合契約約定。（詳契約主文第7條） 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15年6月19日。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5年4月13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5年4月15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 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	

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

